

证券代码：601098 股票简称：中南传媒 编号：临 2017-004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传媒”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2 日在湖南长沙普瑞酒店会议楼二楼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和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监事会主席彭兆平及监事刘闵、张旭东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龚曙光先生主持，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总经理 2016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16 年度薪酬的议案》

2016 年度公司董事拟按如下标准领取薪酬：董事长龚曙光、董事彭玻、原董事张天明均不在公司领取薪酬；董事丁双平在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52.18 万元；董事高军在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49.32 万元；董事舒斌在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44.82 万元；独立董事季水河在公司领取津贴人民币 10 万元；独立董事陈共荣在公司领取津贴人民币 10 万元；贺小刚自 2016 年 5 月 17 日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津贴人民币 6.24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薪酬的议案》

201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拟按如下标准领取薪酬：

公司总经理丁双平在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52.18 万元，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高军在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49.32 万元，刘清华于 2016 年 1 月至 10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自 2016 年 10 月任公司总编辑，在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78.27 万元，公司财务总监兼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丽波在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82.83 万元。

公司副总经理兼湖南泊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龙博在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70.67 万元，公司副总经理兼湖南中南国际会展有限公司董事长陈昕在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71.65 万元，公司副总经理兼湖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黄楚芳在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76.20 万元。潘晓山自 2016

年1月1日至2016年10月26日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在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52.69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2016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509,246,182.36元，根据《公司法》等国家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50,924,618.24元，加2016年初未分配利润2,731,508,989.50元，减2016年实施的2015年度派发的现金520,840,000.00元，2016年末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3,568,990,553.62元。2016年度，公司拟以总股本1,79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5.0元（含税），本次合计派现898,000,000.00元。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其他形式的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拟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所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费用总计为 280 万元，其中年度财务审计费用 22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6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与公司控股股东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中南传媒关于拟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临 2017-006）。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龚曙光、彭玻、丁双平、高军、舒斌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与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中南传媒关于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与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编号：临 2017-00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龚曙光、彭玻、丁双平、高军、舒斌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

券日报》《证券时报》的《中南传媒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编号：临 2017-008）。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受让华为公司持有的天闻数媒 9%股权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大在数字教育产业的布局，巩固在数字教育产业中的地位，做强做优做大国有文化企业，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骨干文化企业，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61,235,507 元受让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天闻数媒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闻数媒”）9%股权。天闻数媒注册资本为 3.2 亿元人民币，本次受让股权完成后，其股权结构为：中南传媒占比 60%，湖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占比 25%，深圳市龙岗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占比 5%，天闻数媒管理层与骨干员工成立的三家有限合伙企业占比 10%。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中南传媒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编号：临 2017-009）。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中南传媒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临 2017-010）。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